附件3

煤工业分析能力验证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煤工业分析 | | |
| 检验检测机构名称/法人单位名称 |  | | |
|  | | |
|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情况 | □已获资质认定CMA 编号：  □已获实验室认可编号：  □未获实验室认可 | | |
| 机构资质  授权情况 | 国家 产品检验检测中心（如有） | | |
| 通讯地址  邮 编 |  |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传真/手机/E-Mail： |  |
| 拟采用的  检测方法 |  | | |
| 说明：  1.检验检测机构应独立完成能力验证项目的试验；  2.在能力验证结果报告中，出于为参加者保密的原因，均以参加机构代码表述；  3.检验检测机构填好报名表并返回能力验证提供者后，不得无故退出本次计划；  4.有关国家质检中心必须如实填写法人单位和国家质检中心的资质信息。  检验检测机构负责人签名：  检验检测机构（盖章）：  年 月 日 | | | |